|  |  |  |
| --- | --- | --- |
| **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 | **113學年度**  **第 二 學 期** | **期初校務會議議程** |

1. **時間：114年2月12日下午15時50分**
2. **地點：力行樓視聽教室**
3. **主席：謝 校長 孟軒 記錄：吳成元**
4. **出席人員：**應到代表總額96人，實到 人，名單詳如出列席名單。
5. **主席致詞**
6. **學生安全**是學校最重要的事，也是每位同仁務必重視的任務。春天，每一朵花都有功勞；雪崩，每一片雪都有責任。
7. 請秉持**「正向管教」**的態度處理學生事務，落實**「零體罰」**政策，避免言語霸凌，落實友善校園。
8. 掌握師生互動分際，避免肢體碰觸。

四、轉達局長勉勵：懂得感恩惜福，不斷學習才能不斷成長，樂觀進取，永不放棄，照顧自己，簡單生活，學會面對失敗，適時深思熟慮，適時表達情感、休息及運動，只有自己幸福才能帶給別人幸福。

1. **家長會長致詞**
2. **各處室報告**

**教務處報告**

1. 教學正常化相關宣導
   1. 課程規劃與實施正常化
      1. 依課綱規定安排課程，教師須依課程計畫及課表等規定授課，**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亦需依課程計畫教學，教學內容並能落實課綱之精神與內涵。
      2. 落實教師專業發展：各學習領域會議應進行教師專業成長，命題取向討論及評量後之試題分析等專業發展活動。
   2. 評量正常化
      1. 學生成績評量，應視學生身心發展、個別差異，參酌採取適當之多元評量方式辦理。
      2. 段考命題時出題教師須迴避其子女就讀的年級。
      3. 加強命、審題工作，以確保命題品質。
   3. 教學正常化訪視建議
      1. 部分班級有公布排名
      2. 部分班級使用講義考卷
      3. 配課教師須參加非專研習或領域會議
      4. 領域會議記錄未繳交齊全:健體、綜合
2. 公開授課

請尚未完成113學年度公開授課之教師，務必於本學期結束前完成。

1. 課表調整

欲調整新課表時間之老師，請於2/13(四)下班前填寫申請表後交至教學組。

1. 寒假作業

請各科老師協助檢核，可擇優獎勵，每班3-5名，2/27(四)前交至教學組。

1. 下學期重要行事
   1. 特定學生就學補助申請2/21(五)截止收件。
   2. 新學期教科書將於2/24(一)退還書商。
   3. 續辦週三晨讀(九年級不實施)、週四英聽、英文單字活動及段考前國文讀寫練習、英文單字統整複習、七、八年級段考前數學基礎自我評量及九年級週五數學素養練習。
   4. 每週一中午輪播ICRT LUNCH BOX及SDGS PODCAST，每週二為英語日、週三為本土語日。
   5. 113-1補考：
      1. 補考人數一覽表

|  |  |  |  |  |
| --- | --- | --- | --- | --- |
| **113上不及格人數** | **七年級** | **八年級** | **九年級** | **總人數** |
| **語文** | 28 | 34 | 41 | 103 |
| **數學** | 58 | 62 | 70 | 190 |
| **社會** | 47 | 49 | 28 | 124 |
| **自然科學** | 74 | 42 | 34 | 150 |
| **科技** | 0 | 3 | 8 | 11 |
| **健康與體育** | 1 | 5 | 2 | 8 |
| **藝術** | 2 | 5 | 2 | 9 |
| **綜合活動** | 0 | 4 | 1 | 5 |

* + 1. 集中補考：2/17(一)~2/18(二)。
    2. 補考地點：視聽教室。
    3. 自行補考：社會、自然、健體、綜合、藝術、科技領域及彈課不及格者，請於3/7(五)前找任課教師補考。
  1. 第八節輔導課：2/24(一)~6/26(四)，九年級則上到5/15(四)，全數開班。
  2. 第九節學扶課：3/3(一)~6/20(五)，七數開1班。
  3. 九年級假日自習：2/22(六)開始，共11次。
  4. 新生報到：4/20(日)。
  5. 教育會考：5/17(六)~5/18 (日)。
  6. 九年級2025PISA施測：5/19(一)
  7. 七年級學力檢測：5/29(四)第二~第四節。

**學務處報告**

訓育組：

1. 2/14(五)中午12點25分進行幹部訓練，地點：詳見各班公告。
2. 2/21(五)中午：畢業紀念冊第2次美編研習 地點：語言教室。
3. 3.2/14(五)第一次社團正式上課。

|  |  |
| --- | --- |
| 次數 | 日期 |
| 1 | 2/14(第一次) |
| 2 | 3/7 |
| 3 | 3/21 |
| 4 | 4/18 |
| 5 | 5/2 |
| 6 | 5/16 |
| 7 | 6/6 |
| 8 | 6/20(最後一次) |

1. 星期三導師會報時間：3/5、4/9、5/7、6/4。
2. 3/7(五) 兒童生活公約CRC宣導:全校教職員工場次(9:00~10:00)。
3. 3/7(五)第1節：畢業紀念冊第3次美編研習 地點：語言教室。
4. 3/3(一)口琴四重奏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地點：竹縣樹杞林文化館。
5. 3/4(二)口琴合奏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地點：竹縣樹杞林文化館。
6. 3/14(五)教室佈置評分
7. 3/18(二)口琴獨奏參加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地點：高雄市信義國小。
8. 3/29(六)凌雲A咖才藝競賽。
9. 4/30(三)繳交職務派任積分確認表。
10. 聯絡簿普查時間：

|  |  |  |  |
| --- | --- | --- | --- |
| 日期 | 4/14(一) | 4/15(二) | 4/16(三) |
| 檢查年級 | 九年級 | 八年級 | 七年級 |

1. 4/25(五)九年級志工時數本初審回收並檢核統計。
2. 4/29(五)自治市長候選人政見發表會(升旗)。
3. 5/23(五)自治市長選舉(第1節)，地點：活動中心。
4. 6/5(四)第54屆畢業典禮。

生教組：

1. 2/11(二)友善校園週宣導。
2. 2/17~6/30期中校安課後聯巡 (網咖、撞球場)。
3. 4月中辦理學生專車交通安全暨防災避難演習。
4. 6/13(五)祥暉教育協會校園巡迴反毒宣導講座。

衛生組：

1. 2/21(五)七年級健促宣導-菸檳防治宣導(第1節)。
2. 3/5(三)導師會報+教職員工CPR宣導。
3. 3/14(五)八年級紅絲帶愛滋病防治宣導(第1節)。
4. 4/11(五)七年級正確用藥與全民健保觀念宣導。
5. 6/30(一)期末大掃除。

體育組：

1. 3/8~3/13全中運資格賽。
2. 4/7-4/13 參加114年全國協會盃曲棍球錦標賽。
3. 4/19-4/24 參加114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木球賽。
4. 4/25-5/2 辦理八年級班際排球賽。
5. 5/20(二) 七年級班際跳繩賽。
6. 5/22、5/29 辦理九年級班際羽球賽。
7. 5/30~5/31 參加114年龍舟比賽。

健康中心：

1. 2/17-3/14 全校學生身高體重及視力檢測 。
2. 4/9(三) 八年級女生HPV第2劑施打。
3. 研習：
4. 本校為AED認證學校，全校教職員工須達70%以上。
5. 5/8(四)健檢當天CPR認證，至健康中心操作，給予CPR合格證書。

**總務處報告**

1. **已完成案件**
2. 寒假期間完成至善樓60台冷氣清洗保養，其餘冷氣待下次進行。
3. **申請中案件**
4. 活動中心空調設備安裝工程。
5. 活動中心地下室整修工程。
6. 至善樓屋頂防水工程。
7. 至善樓及勤學樓粉刷工程。
8. 學習教室五、六及工藝教室冷氣增設。
9. 多功能教室、集賢道整修工程。
10. 力行樓氣密窗更新工程。

**輔導室報告**

1. 輔導室持續辦理高關懷學生(時輟時學)適性化課程(3-5月)。
2. 本學期開設兩個高關懷團體：
   1. 針對七年級學生：社交技巧小團體，3~6月，共5次(10堂)。
   2. 針對八、九年級學生：生涯探索小團體，4~5月，共3次(6堂)。
3. 本學期依舊有辦理專輔教師入班宣導，屆時在課務部分仍需請導師協助。
4. 學期初有需要提報輔導轉介的個案，請填寫輔導轉介單，表件已置於開學導師袋或至輔導組分享下載。
5. 本學期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1. 4月25日(五)8:20-9:05性平教育教師研習。
   2. 5月2日(五)8:20-10:00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6. 5月9日(五)8:20-9:05，辦理九年級會考祈福活動。
7. 5月15-29日配合五月性平宣導月辦理性平標語書籤比賽。
8. 5月19-29日進行九年級畢業謝師感言輯製作。
9. 中輟學生返校復學，請於學生到校日即時進行復學通報，避免延遲復學程序，以維護學生受教權益。
10. 2月17日(一)12:30召開九年級技藝教育學程遴輔會，2月24日(一)技藝班學生課前說明，2月26日(三)正式上課。八年級學生對技藝學習有興趣且九年級有意加入技藝班者，擬定於4月21-25日開始申請，請導師提早宣導，招收對象必須符合「無違反校規處分紀錄」及對技職有意願者。
11. 桃園市113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競賽舉辦時間：三月底~四月初。
12. 2月21日(五)9:05-10:00，進行七八年級生涯輔導手冊填寫，3月7日(五)9:05-10:00，進行九年級生涯輔導手冊填寫。
13. 3月7日(五)8:20-11:50，於視聽教室舉行九年級特色招生職業群科甄選入學宣導，2月17日(一)發下九年級參加同學意願調查表。
14. 4月18日(五) 12:25-12:55，辦理九年級抽離式五專宣導。
15. 3月15日(六)桃園市114年度高中高職博覽會，地點為桃園市體育館(巨蛋)，活動時間12:00-15:40，將申請一台專車，搭車前往人數含家長共23人，自行前往8人。
16. 3月29日(六)親職教育日及校內高中職升學博覽會，10:00-11:50辦理親職講座。
17. 4月1日(二)7:30-16:35，辦理八年級中央大學參訪活動，學生共30人。
18. 4月11日(五) 8:20-11:50，辦理八年級社區高中專業群科職業試探參訪活動，由八年級各班導師帶隊參訪，參訪學校為治平高中。
19. 4月14-18日進行八年級適性化職涯性向測驗。
20. 6月2-6日辦理七年級學習診斷測驗。
21. 5月12日(一)12:25-12:55，辦理九年級抽離式實用技能學程報名說明會，5月13-19日進行紙本報名繳件，5月22-23進行集體報名。
22. 5月14日(三)19:00-20:30，辦理九年級家長免試入學適性宣導，地點為視聽教室。
23. 5月26-27日進行生涯檔案夾抽查，請導師們協助叮嚀同學及早完成所需填寫部分。
24. ..5月28日(三)13:55-15:40進行九年級生涯發展教育講座-楊元慶。
25. 6月2-6日辦理八年級名片設計比賽。
26. 6月16日(一)七八年級生涯輔導手冊收回檢核。
27. 6月23日(一)學生輔導資料B表線上檢核。
28. 114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於1/20-2/14網路報名，網路報名後會發回列印之表件，請家長簽名，預定於2/17-2/21紙本送件至桃園特殊教育學校完成報名作業。
29. 113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第2次鑑定申請表(含8升9的鑑定證明申請、7年級新申請個案)，請導師協助提醒學生及家長盡速簽名後交回，預於2/27(四)前完成網路提報， 3/7前紙本送件龍岡國中完成鑑定申請作業。
30. 若本學期導師、任課教師持續觀察發現有特殊狀況學生可事先蒐集資料，或此次資料來不及蒐集完全的學生，請提報鑑定申請之導師可在學期末前將所匯集之相關資料繳件到輔導中心以便確認資料之完整性便於下次的申請期程提出。
31. 若班上身心障礙學生，在原班有適應問題或粗大及精細問題，可轉知任何一位資源班教師，以協助申請專業團隊。下學期專業團隊(心理物理職能)名單已確認，若有導師有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輔導需求想諮詢治療師，可再轉知特教組。
32. 113學年藝術才能特色甄選術科測驗線上報名2/19-3/1，九年級有美術、音樂、舞蹈等才能之學生若有報名意願者，請洽特教組或註冊組。
33. 2/21(五)中午12:30將召開本學期期初特教推行委員會，審議本學期特教相關活動。

**人事室報告**

1. 符合申請113學年第2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之同仁，請於114年2月20日(四)前登入雲端差勤系統/各項費用申請/子女教育補助申請/申請-填選各欄位後列-試算-確定-列印1份簽章後併同證明文件擲送本室即可，另如有就讀高中職子女請先洽就讀學校瞭解學費補助方案，得擇優申請補助。

二、重要！！【113學年度第2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注意事項】

**※※※人事室提醒老師，請留意就讀私立大學子女的註冊單，若有【行政院學雜費補助】減繳1.75萬，會影響【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3.58萬元申請，請向大學註冊單位申請刪除「行政院減免學雜費」項目，繳全額註冊費。**

說明:

教育**部將於**112學年度第2學期實施拉近方案，每學期**直接**於私立大專註冊繳費單**扣減1.75萬元**，**與【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就讀私立大學及獨立學院每學期補助3.58萬元擇一擇優請領。**

**【行政院學雜費補助】不得與【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各類學雜費減免】等同時申請，符合多項申請資格人員需擇優選定補助類別。**

**再次提醒:需繳全額、繳全額、繳全額註冊費，才可以申請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私立大學子女教育補助費3.58萬元) 喔。**

**三、教師備課日不能到校要請假嗎？寒暑假「備課日」，教師無法配合參與時，應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依教師法第12條規定)**。

**四、導師上班時間為7:40-15:40，其他人員則為8:00-16:00(可彈班10分鐘)，請大家確實遵守上下班時間之規定，勿遲到早退。**

**五、依市府規定，每月應實施不定期查勤至少2次。**

**★文康活動費 3人成行(校長、編制內教師、公務員、實缺代理教師、約僱人員、工友)每人500元**

**請同仁分組辦理文康活動時，請參酌府人考字第1050188470號函-「有關各機關（構）學校辦理員工文康活動應注意事項」辦理。本年度尚未申請請盡快於年底前(期限至114年12月20日止)辦理完畢，相關表件範本張貼於內部網路/人事主任分享/網路文件櫃/文康活動，請自行參用。**

★員工協助方案(EAP)

1.員工個別諮詢

提供心理、法律、財務、健康、管理等五大議題專業諮詢，同仁可透過專線、E-mail或本府EAP服務窗口申請，由聘用心理師給予初步處遇或轉介服務，所有諮詢均受隱私權保密政策保護。

★ 免付費專線：080-002-7858(請幫我吧)

★ E-mail信箱：eap@mail.tycg.gov.tw

★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上班日早上9點至下午7點（如其他時間想預約諮詢服務，可以電子信箱方式留言，將於下一個上班日回電。）

★ 個別會談或晤談：以電話或面談方式提供專業顧問諮詢，面談地點將於預約後另行討論，全年每人每議題以提供5次顧問諮詢為原則。

2.機關團體諮詢

★提供組織氣候分析、焦點團體訪談、高風險職場關懷、危機協處與緊急重大創傷壓力事件支持。

★各機關可透過諮詢專線、Email信箱或本府EAP服務窗口提出預約申請。

1. **討論提案-**

提案一: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114學年度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原則修訂。

說明:更新本校114學年度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原則，提請討論。

決議:

1. **臨時動議及意見反映**
2. **主席結論**
3. **散會**